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 (第八批)

(上接十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3	X2HA202104140052	郑州市新密市苟堂镇石桥村泓洋耐火材料经销处实际为一处存在六年多的露天磨石厂,工作时间早上7点至11点,下午1点至5点,距离村庄仅5米,有噪音污染,粉尘(硅粉)污染严重,对人体危害极大,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健康。	新密市	大气	2021年4月15日,新密市组织工作人员对石桥村西胡岭组泓洋耐火材料销售门市部进行现场调查。经调查,该泓洋耐火材料销售门市部为废旧铁砖(铸刚玉耐火砖)堆放点,现场堆存有废旧电熔砖约30吨,占地约100平方米,无生产设备,该经销处存在对回收部分废砖用角磨机进行打磨现象,打磨过程中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无任何审批手续。	部分属实	新密市责令新密市苟堂镇石桥村泓洋耐火材料经销处清除废旧电熔砖,拆除四周围挡,严格按照“散乱污”拆除标准做到“两断三清”。现已全部取缔到位。	已办结	无
24	X2HA202104140024	天瑞集团产生的矿山剥离料与废石料在外售时,不仅限于有资质的合法企业,导致新密市米村镇、白寨镇和荥阳崔庙镇存在大量非法石料加工点。举报人要求展开排查,取缔非法加工点,并要求天瑞集团整改。	新密市	大气	4月15日下午,荥阳市组织工作人员到天瑞集团郑州水泥有限公司王宗店矿山进行了现场调查。 经调查,天瑞集团王宗店矿区水泥灰岩矿,矿区面积4.3平方公里,年开采水泥灰岩规模300万吨。该矿区顶部的黑色冶金白云质灰岩矿氧化镁3.5-7的矿石,不适合做水泥熟料,为综合利用顶板废石,该公司建设了一条2000t/h建筑骨料及机制砂生产线项目。该项目于2016年12月由荥阳市环保局进行审批,批复文号:荥环建(2016)129号;企业于2020年6月进行自主验收。在该骨料生产线基建期间产生大量剥离混合废料,该公司2021年1月开始对外出售剥离混合料,联合调查组调取了天瑞公司2021年1-4月混合料销售明细单,明细单显示混合料没有销往新密市米村镇、白寨镇和荥阳市崔庙镇。调查组要求天瑞公司立即整改,今后产生的混合料自行消化,不得再向外出售。 4月16日上午,崔庙镇政府紧急召开22个村支部书记和包村领导、部门主任会议,安排各村立即对全镇区域进行再次排查是否有无证、非法小石料加工厂存在。截至4月17日,各村排查情况汇总,崔庙镇未发现无证、非法小石料加工厂存在。 综上所述,天瑞集团王宗店矿区产生的矿山剥离料与废石料外售属实;荥阳市崔庙镇存在大量非法石料加工点,此举报内容不属实。	部分属实	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荥阳市相关单位将进一步压实天瑞集团郑州水泥有限公司的企业责任,要求天瑞公司立即整改,今后产生的混合料自行消化,不得再向外出售。同时,加强日常监管,保持辖区内非法小石料加工厂清零状态。	已办结	无
25	D2HA202104140033	1.郑州市新密市来集镇镇政府南边300米左右、来集村新农村东边80米左右郑煤集团杨河煤业,随意倾倒工业固废,垃圾不覆盖,导致扬尘大。2.厂内污水直排至景区内,导致河水气味刺鼻,水质监测造假。	新密市	土壤、水	2021年4月15日,新密市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 问题1:关于“郑煤集团杨河煤业,随意倾倒工业固废,垃圾不覆盖,导致扬尘大”问题。经调查,郑州市新密市来集镇镇政府南边300米左右、来集村新农村东边80米左右,是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工业固废(煤矸石)堆场。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原煤生产线处于停产状态,煤矸石堆场堆存约10万立方米煤矸石,堆场顶部周边设置有喷淋设施和1台雾炮,堆场顶部及周边部分煤矸石覆盖不到位。该公司生活垃圾集中运往来集镇垃圾中转站处置,现场无生活垃圾堆存。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问题2:关于“厂内污水直排至景区内,导致河水气味刺鼻,水质监测造假”问题。经调查,该公司建设有日处理12000吨的矿井水处理设施1套,污水处理设施在线监控已与环保部门联网,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排污口排入杨河河道(经排查,周边无景区及其他河道),现场目测,杨河河道水质清澈,未闻到刺鼻气味。该公司生活区生活污水经管道输送至来集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新密市来集镇人民政府对该公司生产废水排口河道周边群众进行了走访,均表示该公司厂内污水未直排河道,无刺鼻气味现象。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 日常环境监测情况: 2021年2月份,该企业委托河南康纯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主要污染因子:化学需氧量20mg/L、氨氮0.38mg/L、悬浮物10mg/L,均达到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50mg/L、氨氮15mg/L、悬浮物30mg/L)限值以内。 2021年3月份,该企业委托河南康纯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主要污染因子:化学需氧量17mg/L、氨氮0.58mg/L、悬浮物8mg/L,均达到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50mg/L、氨氮15mg/L、悬浮物30mg/L)限值以内。 2021年4月15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委托郑州曜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企业排放的废水进行执法检查,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法进行处理。	部分属实	1.依据《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一款“堆存、装卸作业单位或者个人未采取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的工业企业,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2021年4月15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已对该企业立案调查。 2.新密市相关单位要求该企业立即对裸露煤矸石加盖抑尘网,并要求指定专人负责,加大对渣山及周边的洒水降尘力度,确保无扬尘、无扬尘。 3.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来集镇政府将对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流程加强监管,确保水质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26	X2HA202104140051	河南省新密市白寨镇白土沟红强养殖场院内,有一化工厂,名为新星花泥厂,老板王某某。使用苯、甲醛、磷酸、戊烷等剧毒原料,车间味道刺鼻刺眼,环境污染大。	新密市	大气	2021年4月15日,新密市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调查,白寨镇柳沟村两委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该厂无手续,于4月1日向该厂下达了限期拆除通知书,要求该厂自行拆除。该厂为花泥厂,产品用于鲜花店做花托使用,未使用苯、甲醛、磷酸、戊烷等剧毒原料,车间没有刺鼻刺眼气味,不属于化工厂。现场调查时,该厂现存一台切割机及少量成品未清理到位。	部分属实	针对该问题,新密市已对现有的切割机和部分成品进行了清理。截至4月17日,已按照“两断三清”标准全部清理到位。	已办结	无
27	D2HA202104140011	郑州市惠济区花园路与北四环高架东南角200米左右(原是北四环制梁厂),占用安置房地块建大型混凝土搅拌站,投诉人希望关停,搬离居民区外。	惠济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16日,惠济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查,该项目南侧为北建材世界和万客隆家具城,西侧为花园口汽车城,北侧100米为北四环快速路,东侧紧靠大庙中路(正在建设中),东南侧约90米处为大庙村过渡安置区,项目周围居民区主要集中在花园路以西、中州大道以南区域,距离项目西南侧600米以外。目前,项目一期储存料仓两座主体框架已搭建完成,生产加工车间项目还未建设,二期项目未开工。 2020年9月1日,河南东方昊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向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惠济分局提交了临时用地申请;2021年3月22日,花园口镇大庙村村委会召开临时用地村民代表会议,会议研究同意河南东方昊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临时占用该地块。	属实	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惠济大队监督该企业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落实污染防治要求,否则予以依法处置。 下一步,惠济区花园口镇将切实落实属地责任,整治大气污染防治等环境违法行为,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已办结	无
28	D2HA202104140007	郑州市巩义市东区新兴路与行政北街交叉路北50米,恒星皇家花园小区内22号楼东边,物业在此建了个垃圾站,堆满了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有扬尘污染。	巩义市	大气、土壤	2021年4月15日,巩义市组织工作人员对现场进行核查。经查,恒星皇家花园三期22号楼与26号楼中间建有一个密闭垃圾池,垃圾池长15米,宽8米,高3.5米(底部建有0.8米高砖围墙,其余2.7米搭建有采光棚,池顶由采光棚封闭),池内堆放约10立方米装修建筑垃圾,无生活垃圾,现场无扬尘污染情况。经了解,建筑垃圾在清运过程中可能会存在轻微扬尘情况,对周边居民会产生一定影响。经物业管理人介绍,恒星皇家花园三期2019年7月1日交房后,业主陆续开始对房屋进行装修,装修过程中会产生建筑垃圾,为提升小区整体环境,实现建筑垃圾集中堆放,减少扬尘污染,物业公司于2019年8月在小区内22号楼与26号楼中间临时搭建一座密闭垃圾池,用于存放建筑垃圾,并制定了垃圾池管理规定,由专人负责,对垃圾池内存放的建筑垃圾进行日产日清,随着小区内业主房屋装修陆续完成,物业公司已于2020年12月告知业主,建筑垃圾池将于2021年5月1日前拆除。	属实	巩义市紫荆路街道办事处要求郑州市恒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立即对小区内垃圾池进行拆除并恢复原状。4月15日,物业公司已将垃圾池内建筑垃圾用密闭专用环卫垃圾清运车清运至巩义市建筑垃圾消纳场;截至4月16日上午8时,临时垃圾堆放池已全部拆除到位。	已办结	无

(下转十二版)